

证券代码：600446 证券简称：金证股份 公告编号：2018-133
债券代码：143367 债券简称：17 金证 01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8 年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8年第十七次会议于2018年12月2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8名，实到董事7名；董事李结义先生未出席会议，未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经过充分沟通，会议以传真方式行使表决权。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会议以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参与投资的国君创投投资基金延期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18-134）。

二、会议以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关联交易行为，提高规范运作水平，公司修订《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制度》，新增对关联方进行信息登记、对关联交易审批备案事项等相关的条款。新增内容如下：

第九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的股东，应当将其与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及时告知公司。

第十条 公司应定期对关联方信息进行更新登记，确保关联方名单真实、准确、完整。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在发生交易活动时，相关责任人应仔细查阅关联方名单，审慎判断是否构成关联交易。如构成关联交易应及时在公司财务部门备案；关联交易金额达到董事会审议标准应及时向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报告。

第十二条 关联交易的价格或收费原则应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公司应对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予以充分披露。

第十三条 公司与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应签订书面合同或协议，并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

三、会议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基于日常经营需要，公司将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侨城支行申请最高不超过人民币叁亿元整（¥300,000,000.00）的对外基本授信，期限一年，并由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齐普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由于经营需要，公司将通过兴业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向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南京金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发放委托贷款。向南京金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发放委托贷款上限不超过人民币壹亿元整（¥100,000,000.00），以上发放委托贷款的期限为五年，利率为委托贷款协议签订日当天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五年期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

五、会议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六日